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文件

沪商运行〔2025〕19号

市商务委关于印发《2025年上海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2025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的通知》（沪委办〔2025〕3号）有关精神，“升级改造80家标准化菜市场”被列为2025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为贯彻落实有关工作要求，市商务委制订了《2025年上海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25年2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联系人：马剑俊 联系方式：23110667)

2025 年上海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 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2025 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的通知》（沪委办〔2025〕3 号）要求，为加快推进落实为民办实事升级改造 80 家标准化菜市场项目，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要求和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十二届市委六次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问题导向、系统观念，按照市委、市政府全面加强“菜篮子”工程建设的总体要求，立足民生保障，加快推进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进一步推动标准化菜市场高质量发展。

坚持制度引领和技术赋能，健全市场管理制度，优化市场环境和功能布局，加强智慧管理建设，新建改建一批“管理标准化、交易数字化、服务便利化”的标准化菜市场，提高市场管理和服务水平，强化市场保供稳价能力，更好实现主副食品供应量足价稳、优质安全、便利惠民的目标。

二、主要任务

按照《2025 年各区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任务表》（附件 1）

及《2025 年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建设要点》（附件 2）有关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升级改造 80 家标准化菜市场任务。

（一）加强市场管理制度和智慧管理系统建设。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要求，梳理标准化菜市场运营和管理的流程、标准和规定，建立健全市场经营、人员摊位、安全生产、食品安全、计量管理、禁塑管理、设施设备、诚信体系建设、信息系统等方面的管理制度。以制度建设为保障，建立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将市场日常管理制度中的具体措施转化为系统任务，实现标准化菜市场智慧交易、智慧运营、智慧分析、智慧管理和智慧服务。

（二）加强从业人员和经营摊位智慧管理。实施人员“名单制”管理，建立完善管理人员、经营人员、服务人员等相关从业人员信息库。实施摊位经营合同数字化管理。实施诚信经营，摊位证照管理实现电子化，配备合法的计量器具，亮照（证）经营，明码标价，保障市民买到“放心菜”。采集摊位销售、消费者评价、诚信经营等数据，分类形成摊位排名，及时通过电子大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展示。

（三）加强商品经营智慧管理。摊位统一应用智能电子秤，蔬菜、水果摊位全覆盖应用智能识别电子秤，采集和实时传输交易数据，通过量价分析管理，提升货源组织能力。设置平价专柜，稳定蔬菜猪肉供应，平抑市场价格。应用多渠道电子支付，促进

经营结算便利化。自动推送市场销售量价等经营信息，提升经营户商品管理能力。实现索证索票数字化管理，提升食品安全管理能力。及时通过电子大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市场供应的商品价格、食品安全检测、促销优惠活动、环保宣传等信息，为市民提供便利化服务。

（四）加强营业场所智慧管理。市场网络设置全覆盖，各项设备和系统运行顺畅。落实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市场日常安全管理。依托智慧管理系统、移动端设备和智能监控，开展场所管理，自动生成巡查记录及信息化台账，实现市场客流量、环境卫生、消防安全、垃圾分类、场容场貌等场所智慧化管理。

（五）加强运行调控智慧管理。运用市场智慧管理系统，采集蔬菜、肉类、水产、豆制品、禽蛋等品类量价数据，进行信息统计分析、监测预警，实现智慧化运行管理。具备与市区两级主副食品运行调控系统数据对接能力，为市场保供、价格监测、运行调控、应急处置等提供数据支撑。

三、工作安排

（一）启动阶段（2025年2月中旬前）

1. 市商务委印发《2025年上海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明确2025年各区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任务及建设要求，启动实事项目建设。

2.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按照《工作方案》明确的建设和要求，结合实际，可以制定本区 2025 年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方案，并于 3 月 1 日前提交市商务委。

（二）推进阶段（2025 年 10 月底前）

根据《工作方案》，市、区两级商务主管部门全面推进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强化过程管理，保障项目建设顺利完成。

1. 市商务委开展调研指导，各区开展项目建设。全市完成升级改造 35 家标准化菜市场。（3 月至 6 月）

2. 各区持续推进项目建设，并组织动态验收。全市累计完成升级改造 60 家标准化菜市场。（7 月至 9 月）

3. 各区完成全部项目建设任务和验收工作（附件 3、4），市商务委组织抽查复核。全市累计完成升级改造 80 家标准化菜市场。（10 月 31 日前）

（三）总结阶段（2025 年 12 月底前）

全面总结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中的做法和经验，主动接受 2025 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调查评议。

四、保障措施

（一）明确责任分工。市商务委负责统筹推进全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各区负责区内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的组织推进、项目建设和项目验收工作，项目建设单位负责具体实施。

（二）强化组织领导。各区要将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纳入

年度重点工作，建立部门、属地和企业协同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督促指导，按照工作方案和进度安排，保障项目建设单位落实好各项工作。

（三）强化政策支持。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已列入市级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各区按照《市商务委 市财政局关于〈2025年上海市商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另行印发）开展项目申报，并根据实际加大政策引导和支持力度。

（四）强化项目跟踪。各区要加强动态跟踪，强化问题研判和工作协调，每月20日前报送项目进展情况。市商务委按时向市重大办报告工作进展，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

（五）强化宣传推广。各区要及时做好工作小结，形成典型案例，明确宣传计划，通过新闻媒体加大经验推广，上下半年各报道一次。市商务委遴选16个区优秀案例进行宣传报道，提升标准化菜市场建设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众关注度。

（六）加强队伍建设。市商务委组织开展标准化菜市场连锁经营管理企业业务交流。各区组织开展标准化菜市场场长培训，加强标准化菜市场经营管理骨干力量培养，不断提升市场管理能力。

（七）开展社会评议。市商务委、各区结合项目建设实际，组织人大、政协、街镇、企业、媒体、市民等代表开展项目社会

评议，广泛听取各方对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的意见，提升项目建设质量，增强社会知晓度和市民获得感。

（八）开展工作评估。各区要加强对街镇和建设单位的工作评估，严格按照工作进度安排推进项目建设，确保任务按质如期完成。

- 附件：
1. 2025 年各区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任务表
 2. 2025 年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建设要点
 3. 2025 年___区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汇总表
 4. 2025 年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验收表

附件 1

2025 年各区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任务表

序号	区名	任务数量
1	浦东	20
2	黄浦	4
3	静安	4
4	徐汇	5
5	长宁	4
6	普陀	4
7	虹口	4
8	杨浦	4
9	宝山	5
10	闵行	5
11	嘉定	4
12	金山	2
13	松江	6
14	青浦	2
15	奉贤	6
16	崇明	1
合计		80

注：各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完成数量。

2025年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建设要点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评价标准	得分
1	基本情况 (20分)	符合标准化菜市场建设要求 (10分)	1. 符合《上海市商品交易市场管理条例》第一章第二条规定，得2分。 2. 按照规划面积建设菜市场，得2分。 3. 设施设备配置符合《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要求，得2分。 4. 符合《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附录A不同种类产品经营建筑面积要求，得2分。 5. 符合平急两用建设要求，场内具备适当的存储和分拣功能，建立专门保供机制和队伍，得2分。	
2		提升市场供应能力和服务水平 (10分)	1. 场内布局、商品陈列、环境卫生等符合《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要求，得1分。 2. 场内光线明亮、通风良好，得2分。 3. 供应品种丰富，按品类合理布局，得2分。 4. 摊位出租率不低于90%，得2分。 5. 根据空间实际，便民服务功能适配周边市民需求，得2分。 6. 管理人员定期开展培训，具备较好的经营管理能力，得1分。	
3	制度建设 (20分)	建立标准化菜市场管理制度 (10分)	建立科学、完备、可行的管理制度，包括市场经营管理、人员摊位、安全生产、食品安全、计量管理、设施设备、诚信体系建设等方面。每建立一项管理制度得2分，满分10分。	
4		建立市场智慧管理系统 (10分)	1. 对应管理制度，建立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得5分。 2. 将市场日常管理制度中的具体措施转化为系统管理任务，得3分。 3. 系统正常运行，得2分。	
5	安全管理 (5分)	符合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管理要求 (5分)	1.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相关设施设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得3分。 2. 根据管理制度，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建立安全管理模块功能，得1分。 3. 应用智慧管理系统开展菜场安全日常巡查工作，自动生成巡查记录及信息化台账，得1分。	
6	人员管理 (3分)	实施名单制管理 (2分)	完整建立市场管理人员、经营人员、服务人员等相关从业人员信息库，得2分。	
7		智慧化管理客流 (1分)	实时监测场内客流，并通过电子大屏等媒介，发布客流信息，得1分。	
8		应用智能电子秤 (7分)	1. 摊位统一应用智能电子秤，得3分。 2. 蔬菜、水果摊位全覆盖应用智能识别电子秤，得2分。 3. 智能（识别）秤正常使用，得2分。	
9		实施合同管理 (2分)	实施摊位经营合同数字化管理，得2分。	
10		实施信息化亮照经营 (2分)	应用摊位信息显示屏或其他信息化方式，公示商户证（照）等经营信息，得2分。	
11		实施信息化明码标价 (2分)	应用摊位信息显示屏、电子价格标签或其他信息化方式，准确公示商品价格信息（含品名、单价、计价单位等），得2分。	
12		应用多渠道电子支付 (1分)	具备多渠道电子支付功能，得1分。	
13		实施智慧化商户管理 (2分)	通过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向商户自动推送市场销售信息，得2分。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评价标准	得分
14	经营管理 (30分)	发布摊位综合评价 (2分)	1. 采集摊位销量、消费者评价、诚信经营等数据，分类形成摊位排名，得1分。 2. 及时通过电子大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展示相关信息，得1分。	
15		发布便民服务信息 (3分)	通过电子大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及时发布市场供应的商品价格、食品安全检测、促销优惠活动、环保宣传等信息，得3分。	
16		智慧化管理食品安全 (3分)	1. 应用索证索票数字化管理，得1分。 2. 应用智能电子秤实现商品来源可溯，得1分。 3. 应用电子大屏、摊位信息显示屏等信息化方式，及时发布农残检测等食品安全信息，得1分。	
17		执行禁塑要求 (1分)	执行禁止使用一次性塑料购物袋要求，得1分。	
18		设置平价专柜 (5分)	1. 按照区平价专柜工作机制，设置并正常运行平价菜（肉）专柜，得2分。 2. 蔬菜供应品种不少于5种，得2分。 3. 纳入区平价专柜序列编号、统一标识，确定经营时间，得1分。	
19	场所管理 (12分)	全覆盖布设网络 (3分)	1. 市场网络设置全覆盖，得1分。 2. 各项设备和系统运行顺畅，得2分。	
20		智慧巡查垃圾分类 (3分)	1.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建立垃圾分类管理模块功能，得1分。 2. 应用系统开展菜场垃圾分类日常巡查工作，自动生成巡查记录及信息化台帐，得2分。	
21		智慧巡查环境卫生 (3分)	1.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建立环境卫生管理模块功能，得1分。 2. 应用系统开展菜场环境卫生日常巡查工作，自动生成巡查记录及信息化台帐，得2分。	
22		智慧巡查场容场貌 (3分)	1.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建立场容场貌管理模块功能，得1分。 2. 应用系统开展菜场违规经营日常巡查工作，自动生成巡查记录及信息化台帐，得2分。	
23	运行分析 (10分)	采集交易数据 (5分)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按品类（蔬菜、肉类、水产、豆制品、禽蛋等5大类）每日采集销售量价等经营信息，得5分。	
24		管理交易数据 (1分)	1. 安排市场数据管理专员，专职负责市场智慧管理系统数据应用管理工作，得0.5分。 2.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及时更新、汇总、展示市场日常交易数据，得0.5分。	
25		数据分析预警 (2分)	1.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能够生成蔬菜、肉类等品类交易总量，蔬菜、肉类单品最高价、最低价、混合均价等信息，得1分。 2.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建立分析预警机制，按品类监测分析市场交易量价信息，并及时预警提示，得0.5分。 3.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能够对日常采集的市场交易数据进行自动报错，得0.5分。	
26		对接平台数据 (2分)	市场智慧管理系统已开发对接市区两级主副食品运行调控系统的标准数据接口，得2分。	

注：1.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各区可根据实际增加建设要求。

2. 各区按照《2025年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建设要求》进行现场验收，得分85分（含）以上的合格；85分以下的不合格。

附件 3

2025 年 区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汇总表

所在区（盖章）：_____

序 号	菜市场名称	地 址	建设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验收情况			备注
						完工时间	验收时间	验收得分	

附件 4

2025 年本市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验收表

所在区（盖章）：_____

菜市场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建设单位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建设时间			
序号	验收内容	得分	备注
1	基本情况（20 分）		
2	制度建设（20 分）		
3	安全管理（5 分）		
4	人员管理（3 分）		
5	经营管理（30 分）		
6	场所管理（12 分）		
7	运行分析（10 分）		
总 分（100 分）			
验收人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年 月 日

注：一式两份，一份验收单位留存，一份提交市商务委。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11 日印发
